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焦青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7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88%；高级管理人员张亚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6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31%。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焦青太先生、张亚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减持股份），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合计将减持不超过 383,000 股的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79%。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焦青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70,600	0.1088%	IPO 前取得：440,3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430,300 股
张亚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64,800	0.0831%	IPO 前取得：332,475 股 其他方式取得：332,325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焦青太	10,000	0.0013%	2015/6/4~2015/6/4	21.51-21.51	不适用
张亚明	110,775	0.0277%	2014/9/29~2014/9/29	16.05-16.05	不适用

注：张亚明先生 2014 年 9 月减持股份时，公司股份总数为 400,000,000 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焦青太	不超过：217,000 股	不超过：0.027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17,000 股	2020/11/2 ~ 2021/4/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张亚明	不超过：166,000 股	不超过：0.020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6,000 股	2020/11/2 ~ 2021/4/30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焦青太先生、张亚明先生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焦青太先生、张亚明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